

证券代码：836621

证券简称：奇电电气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上海奇电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2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桐乡高桥大道 1156 号 3 幢 304 会议室召开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第二届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刘国鹰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10,704,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2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9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日常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告发布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刘国鹰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上海奇电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合计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以各商业

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公司及子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发生额，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借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另行与银行签署相应合同。公司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银行授信额度落实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 2019 年度银行授信总额内具体办理申请银行贷款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信额度可能需要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由包括公司股东、董事和实际控制人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保证、财产抵押、股权质押等担保方式），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授信额度申请及与之配套的相关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披露。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7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升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公司或子公司拟在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的额度内购买低风险金融保本/非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7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上海奇电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上海丹那赫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000 万元，即上海丹那赫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99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7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和法定代表及修改公

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海奇电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丹那赫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名称和法人代表,并相应修改子公司章程,本次变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利益,不会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和法定代表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7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奇电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奇电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5 日